

证券代码：870409

证券简称：诚安达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1,341,37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赵炳广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312,55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1.11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刘僧柱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906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364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永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414,09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.83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志辉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64,08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577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任冬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52,55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349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陈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22,40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317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刘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072,45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5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徐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67,00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04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王绍明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韩银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股东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闫战斌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3,48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9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惠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陈榕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1,341,37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刘僧柱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906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赵炳广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312,55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1.1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五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惠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六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刘绪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1,341,37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徐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67,00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陈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22,40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3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王志辉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64,08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记录》。

（二）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四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